

一、重要提示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,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局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董事局审议的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

□是 √否

公司经本次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768,6314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8元(含税),送红股0股(含税)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.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陕西金叶	股票代码	000812
股票上市交易场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新旧股东表决方式	集中投票权	非投票权股东	
姓名	王汉城	刘少洲	
办公地址	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1号院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1号院		
传真	029-87798303	029-87798303	
电话	029-87798606	029-87798606	
电子邮箱	youkai12@163.com	you_k@163.com	

2.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(1)主要业务及产品概况
公司现有业务类别涵盖教育事业、烟草配套产业、医养产业等三大类。教育事业主要业务为高等学历教育及其他教育教学业务、教育投资业务;烟草配套产业主要产品为烟标、烟用丝束、咀棒的生产销售;医养产业设立了医院及医养项目公司,尚未开展具体运营服务。

(2)报告期主要业务的变化情况

目前,教育事业及烟草配套产业是公司的两大主营业务。报告期内,大中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(3)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概况及公司的行业地位分析

1.教育事业
公司教育事业运营主体为民办高等院校—西安明德理工学院,其教育教学质量及品牌影响力在教育大省陕西省处于同类院校前列,综合实力稳居全国民办高校第一梯队。

2.烟草配套产业

公司烟草配套产业起步较早,起发点主要为烟草股东,经过多年发展,已逐步形成了较好的品牌形象,产业规模及行业影响力,在西部地区处于领先地位。鉴于烟草配套行业特性,公司烟草配套产业的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受国家烟草政策、烟草产品整体规模及相关产品订单影响,主要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较为明显。

3.医养产业

公司医养产业目前尚处于培育期,报告期内并未产生实际收入。

3.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(1)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□是 √否

单位:元

2024年	2023年	2022年
营业收入	4,142,644,083.27	4,496,970,313.02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007,329,264.00	1,016,749,63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0349,673,073.00	20206,115,000.00
营业收入	1,440,009,000.00	1,230,612,004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42,015,624.46	39,760,63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36,682,350.00	36,110,125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301,043,531.49	252,697,210.00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647	0.0617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647	0.0617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	0.0647	0.0617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	0.0647	0.061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	-89,321,743.00	16,871,447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	-89,321,743.00	16,871,447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	-89,321,743.00	16,871,447.00

(2)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:元

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329,943,173.00	366,903,000.00	362,319,00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26,161,676.00	-4,266,000.00	16,891,078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0,349,673,000	20,206,115,000	20,206,115,0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20,349,673,000	20,206,115,000	20,206,115,000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□是 √否

4.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普通股股东总数	普通股股东户数	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	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户数
84,003	84,003	0	0
普通股股东户数	84,003	0	0
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	0	0	0
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户数	0	0	0

公司股东对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未有其他安排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(2)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:股

普通股股东总数	普通股股东户数	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	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户数
0	0	0	0
普通股股东户数	0	0	0
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	0	0	0
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户数	0	0	0

公司股东对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未有其他安排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5.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先后于2022年4月27日、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,同意全资一级子公司瑞丰科技投资收购华能新材料100%股权。经与交易对方平等协商,公司以原归属华能新材料旗下“华能绿色包装印刷产业园项目”(简称“产业园项目”)项下建筑面积31774.49m²建设工程项目验收合格且华能新材料将产业园项目整体土地面积59,157.95m²(约38,733亩)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面积31774.49m²与华能新材料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租赁期限10年,租赁金额1,000,000元/年,租赁期限自2022年4月28日至2032年4月27日止。

2024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存续的债券情况。

5.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先后于2022年4月27日、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,同意全资一级子公司瑞丰科技投资收购华能新材料100%股权。经与交易对方平等协商,公司以原归属华能新材料旗下“华能绿色包装印刷产业园项目”(简称“产业园项目”)项下建筑面积31774.49m²建设工程项目验收合格且华能新材料将产业园项目整体土地面积59,157.95m²(约38,733亩)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面积31774.49m²与华能新材料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租赁期限10年,租赁金额1,000,000元/年,租赁期限自2022年4月28日至2032年4月27日止。

2024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存续的债券情况。

5.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先后于2022年4月27日、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,同意全资一级子公司瑞丰科技投资收购华能新材料100%股权。经与交易对方平等协商,公司以原归属华能新材料旗下“华能绿色包装印刷产业园项目”(简称“产业园项目”)项下建筑面积31774.49m²建设工程项目验收合格且华能新材料将产业园项目整体土地面积59,157.95m²(约38,733亩)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面积31774.49m²与华能新材料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租赁期限10年,租赁金额1,000,000元/年,租赁期限自2022年4月28日至2032年4月27日止。

2024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存续的债券情况。

5.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先后于2022年4月27日、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,同意全资一级子公司瑞丰科技投资收购华能新材料100%股权。经与交易对方平等协商,公司以原归属华能新材料旗下“华能绿色包装印刷产业园项目”(简称“产业园项目”)项下建筑面积31774.49m²建设工程项目验收合格且华能新材料将产业园项目整体土地面积59,157.95m²(约38,733亩)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面积31774.49m²与华能新材料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租赁期限10年,租赁金额1,000,000元/年,租赁期限自2022年4月28日至2032年4月27日止。

2024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存续的债券情况。

5.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□适用 √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先后于2022年4月27日、2022年5月19日召开公司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,同意全资一级子公司瑞丰科技投资收购华能新材料100%股权。经与交易对方平等协商,公司以原归属华能新材料旗下“华能绿色包装印刷产业园项目”(简称“产业园项目”)项下建筑面积31774.49m²建设工程项目验收合格且华能新材料将产业园项目整体土地面积59,157.95m²(约38,733亩)的土地使用权及建筑面积31774.49m²与华能新材料签署《房屋租赁合同》,租赁期限10年,租赁金额